

证券代码:831751

证券简称:虎符智能

主办券商:国信证券

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:

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7月11日在上海市钦州路100号2号楼13楼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会议前1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,并确保所有参与人员均收到会议召开通知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晨先生主持,应出席的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或代理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:

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晨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,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: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依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将进行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推动公司持续稳定

健康发展,公司监事会提名现任监事陈晨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,参加监事会换届选举,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,监事会已事先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就任之前,现任监事陈晨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经查,该候选人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、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超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,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: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依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将进行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,公司监事会提名现任监事吴超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,参加监事会换届选举,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,监事会已事先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就任之前,现任监事吴超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经查,该候选人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7 月 13 日